

检测报告声明

- 1.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(MA)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2.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；报告部分复制无效。
- 3.本报告只对本次所收样品或本次检测负责，对送检样品，样品信息由委托方提供，本单位不对其真实性负责。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，本单位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。在线监测设备验收/比对检测，本单位仅对我方检测数据的真实性负责。
- 4.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或者本报告的部分内容。
- 5.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6.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。
- 7.除委托方特别申明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8.本报告一式三份，两份交与委托方，一份由本单位保存。
- 9.报告中加“*”项目为分包项目。

本单位通信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管控环境技术（山东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南天门大街 3682 号 4 号楼

邮政编码：271000

电 话：0538-8932228

传 真：0538-8932228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2)

第 1 页 共 5 页

委托单位	山东卓泰油脂科技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经济开发区东庄路以东、石碭河以北		
联系人	付合全	联系电话	15621278947
样品名称/编号	采样点位/日期	样品数量	样品状态
废水 FS23010406	污水排放口出口 2023.01.04	500mL×16 1000mL×8	完好（无色、透明）
废水 FS23010404	脱硫废水排放口 2023.01.04	500mL×8	完好（黄色、透明）
废气	锅炉废气排放口、氨罐区周边 2023.01.06	10 个	完好
检测日期	2023.01.04-2023.01.10		
检测项目	见附表		
检测依据			
主要仪器设备			
结论			
结论	仅提供数据，不作判定。  (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 2023年01月13日		
备注	/		

编制人: 刘娟

审核人: 周明月

授权签字人: 赵峰峰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2)

第 2 页 共 5 页

废水检测结果表

采样点位及日期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
污水排放口出口 2023.01.04	COD	mg/L	17	16	17	17
	氨氮	mg/L	0.277	0.266	0.293	0.271
	总磷	mg/L	0.11	0.11	0.10	0.11
	悬浮物	mg/L	10.8	10.6	10.0	10.4
	石油类	mg/L	ND	ND	ND	ND
	BOD ₅	mg/L	2.8	2.8	2.7	2.9
	硫化物	mg/L	ND	ND	ND	ND
	pH	/	8.2			
脱硫废水排放口 2023.01.04	总砷	μg/L	1.1	1.1	1.1	1.0
	总铅	mg/L	0.35	0.35	0.35	0.35
	总汞	μg/L	0.76	0.63	0.60	0.53
	总镉	mg/L	0.037	0.037	0.037	0.040
	pH	/	7.5			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。					

—本页以下空白—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2)

第 3 页 共 5 页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及日期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锅炉废气排放口 2023.01.06	标况烟气流量	m ³ /h	133722	133722	136044
	实测氧含量	%	12.8	12.8	10.5
	VOCs 实测浓度	mg/m ³	0.20	0.22	0.21
	VOCs 折算浓度	mg/m ³	0.29	0.32	0.24
	VOCs 排放速率	kg/h	0.027	0.029	0.029
	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	mg/m ³	0.0093	0.0082	0.0057
	汞及其化合物 折算浓度	mg/m ³	0.0136	0.0120	0.0065
	汞及其化合物 排放速率	kg/h	1.2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7.8×10 ⁻⁴
	烟气黑度	林格曼级	<1		
备注	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。				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气象数据统计表

采样时间	风向	风速 (m/s)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	低云量	总云量	天气 状况
2023.01.06 10:00	W	1.0	2.6	101.2	2	4	晴

—本页以下空白—

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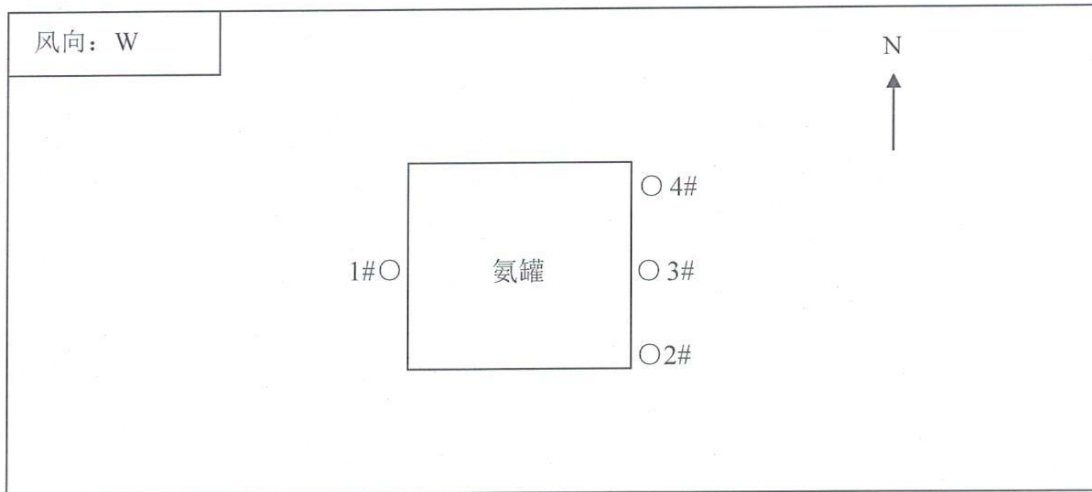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2)

第 4 页 共 5 页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及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单位	检测结果
氨罐区周边 2023.01.06	氨	上风向 1#	mg/m ³	0.05
		下风向 2#		0.16
		下风向 3#		0.18
		下风向 4#		0.18
备注	氨罐区周边测点示意图见附图。			

附图： 2023.01.06 氨罐区周边测点示意图



—本页以下空白—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2)

第 5 页 共 5 页

附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出限	单位	主要仪器设备
pH	HJ 1147-2020	/	/	多参数水质分析仪/DZB-718L
COD	HJ 828-2017	4	mg/L	COD _{Cr} 回流消解仪/STAEHD-106B
氨氮	HJ 535-2009	0.025	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UV-8000
总磷	GB/T 11893-1989	0.01	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UV-8000
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0.05	mg/L	电子天平/FA1004N
BOD ₅	HJ 505-2009	0.5	mg/L	生化培养箱/SHX-70III
硫化物	HJ 1226-2021	0.003	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UV-8000
石油类	HJ 637-2018	0.06	mg/L	红外分光测油仪/OIL480
氨	HJ 533-2009	0.01	mg/m ³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UV-8000
非甲烷总烃	HJ 38-2017	0.07	mg/m ³	气相色谱仪/GC 9709II
汞及其化合物	HJ 543-2009	0.0025	mg/m ³	冷原子吸收测汞仪/JKG-205
烟气黑度	HJ/T 398-2007	/	林格曼级	林格曼黑度计/JCP-HD
总砷	HJ 694-2014	0.3	μg/L	原子荧光光度计/AFS-933
总汞	HJ 694-2014	0.04	μg/L	原子荧光光度计/AFS-933
总镉	GB/T 7475-1987	0.002	mg/L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/TAS-990AFG
总铅	GB/T 7475-1987	0.03	mg/L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/TAS-990AFG

** 报告结束 **



MCET-Q20220716-3



221512051601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1)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废水和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: 山东卓泰油脂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
报告日期: 2023年01月13日

管控环境技术(山东)有限公司

Management and Control Environment Technology (Shandong) Co., Ltd.



检测报告声明

- 1.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2.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；报告部分复制无效。
- 3.本报告只对本次所收样品或本次检测负责，对送检样品，样品信息由委托方提供，本单位不对其真实性负责。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，本单位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。在线监测设备验收/比对检测，本单位仅对我方检测数据的真实性负责。
- 4.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或者本报告的部分内容。
- 5.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6.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。
- 7.除委托方特别申明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8.本报告一式三份，两份交与委托方，一份由本单位保存。
- 9.报告中加“*”项目为分包项目。

本单位通信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管控环境技术（山东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南天门大街 3682 号 4 号楼

邮政编码：271000

电 话：0538-8932228

传 真：0538-8932228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1)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	山东卓泰油脂科技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经济开发区东庄路以东、石碭河以北		
联系人	付合全	联系电话	15621278947
样品名称/编号	采样点位/日期	样品数量	样品状态
废水 FS23010405	污水排放口进口 2023.01.04	500mL×20 1000mL×8	完好 (浅黄、透明)
废水 FS22010406	污水排放口出口 2023.01.04	500mL×4	完好 (无色、透明)
废气	厂内无组织 2023.01.06	4 个	完好
检测日期	2023.01.04-2023.01.10		
检测项目	见附表		
检测依据			
主要仪器设备			
结论	仅提供数据，不作判定。 		
备注	/		

编制人: 刘娟

审核人: 周明月

授权签字人: 赵博博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1)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废水检测结果表

采样点位及日期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
污水排放口进口 2023.01.04	COD	mg/L	7.30×10^3	7.15×10^3	7.20×10^3	7.36×10^3
	氨氮	mg/L	24.3	23.4	24.7	25.2
	总磷	mg/L	0.91	0.87	0.89	0.94
	悬浮物	mg/L	288	280	284	284
	石油类	mg/L	7.27	7.42	6.62	6.57
	BOD ₅	mg/L	239	243	250	252
	全盐量	mg/L	1399	1438	1411	1432
	硫化物	mg/L	0.540	0.528	0.512	0.520
	pH	/	7.5			
污水排放口出口 2023.01.04	全盐量	mg/L	1142	1127	1158	1179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气象数据统计表

采样时间	风向	风速 (m/s)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	低云量	总云量	天气 状况
2023.01.06 14:49	W	1.0	4.1	101.2	2	4	晴

—本页以下空白—

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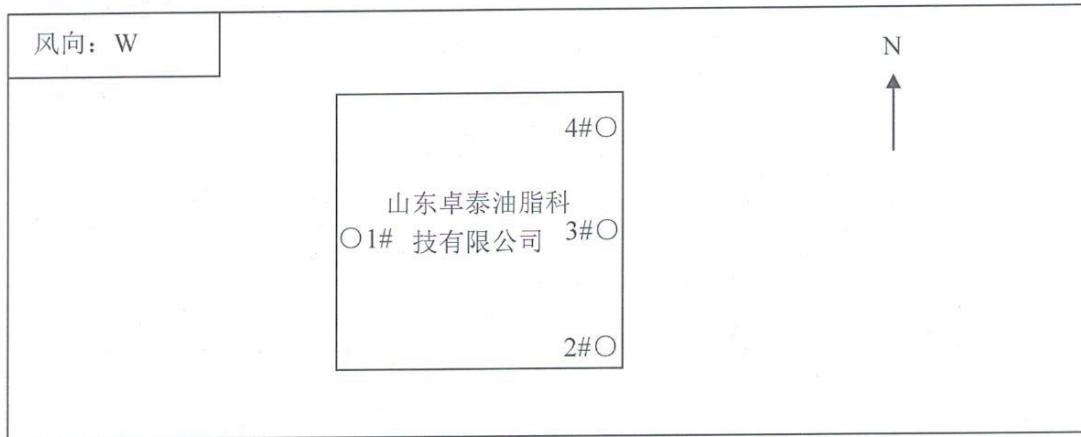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1)

第 3 页 共 4 页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及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单位	检测结果
厂内 2023.01.06	VOCs (以非甲烷 总烃计)	上风向 1#	mg/m ³	ND
		下风向 2#		ND
		下风向 3#		ND
		下风向 4#		ND
备注	厂内 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 测点示意图见附图, ND 表示未检出。			

附图: 2023.01.06 厂内 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 测点示意图



—本页以下空白—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Q20220716 (4-1)

第 4 页 共 4 页

附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出限	单位	主要仪器设备
pH	HJ 1147-2020	/	/	多参数水质分析仪/DZB-718L
COD	HJ 828-2017	4	mg/L	COD _{Cr} 回流消解仪/STAEHD-106B
氨氮	HJ 535-2009	0.025	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UV-8000
总磷	GB/T 11893-1989	0.01	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UV-8000
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0.05	mg/L	电子天平/FA1004N
BOD ₅	HJ 505-2009	0.5	mg/L	生化培养箱/SHX-70III
全盐量	HJ/T 51-1999	/	mg/L	电子天平/FA1004N
硫化物	HJ 1226-2021	0.003	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UV-8000
石油类	HJ 637-2018	0.06	mg/L	红外分光测油仪/OIL480
非甲烷总烃	HJ 604-2017	0.07	mg/m ³	气相色谱仪/GC 9709II

** 报告结束 **